

证券代码：874330

证券简称：鑫昇腾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事项概述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本公司现对该公告部分内容进行更正，更正后的变化内容已使用黑体加粗字体表示。

二、更正具体内容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更正前：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发行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27.44元/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749,272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8,000,023.68元（含本数）。本次股票发行事项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

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4-042）。

更正后：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发行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27.44 元/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749,272 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000,023.68 元（含本数）。本次股票发行事项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4-042）。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更正前：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4-045）。

更正后：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0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4-053**）。

三、 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51）将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8日